

中國新文學叢刊

林綠自選集

I217.2

4427

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0 刊叢學文新國中

集 選 自 緣 林

行印司公業事化文明黎

林綠自選集

中國新文學叢刊
40

翻版
印權必所
究有

著作者：林

出版者：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者：永裕印刷公司

發行所：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西昌街一六八號

地點：臺北市信義路二段一〇四二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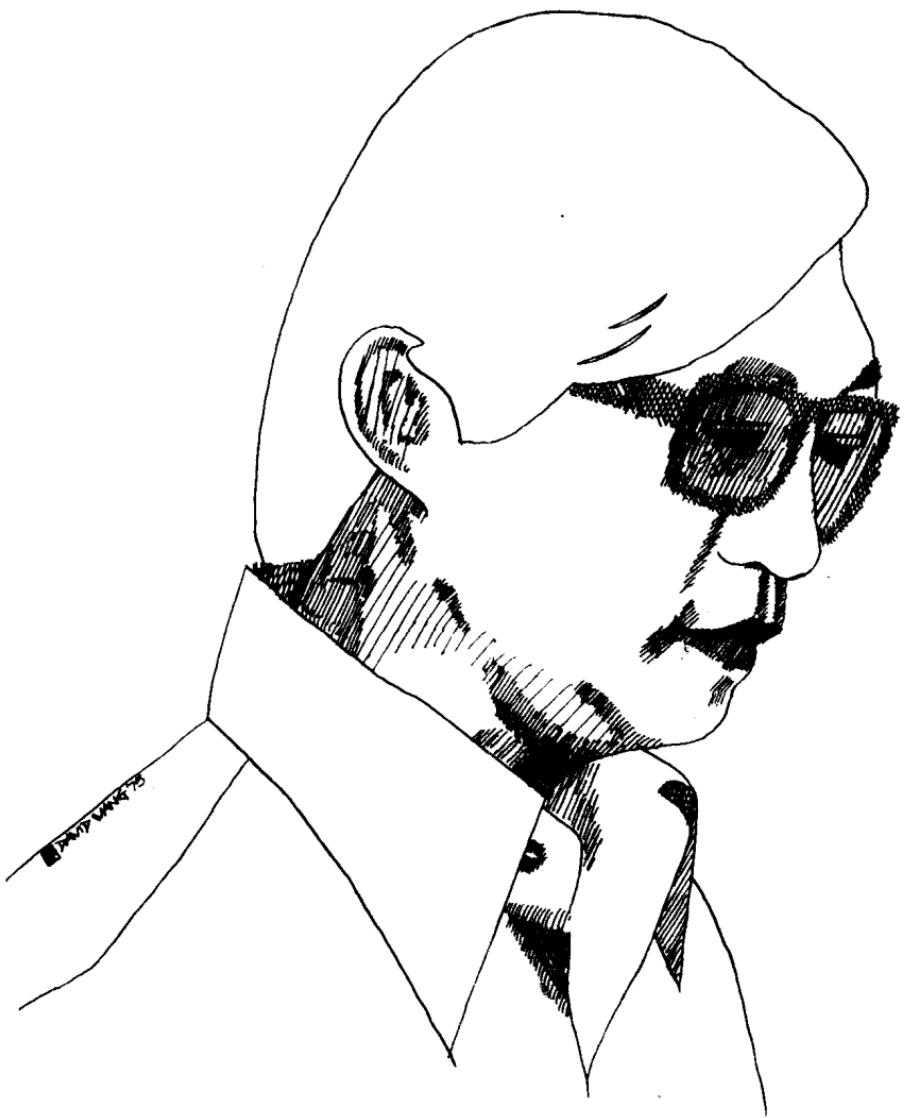
地點：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七九一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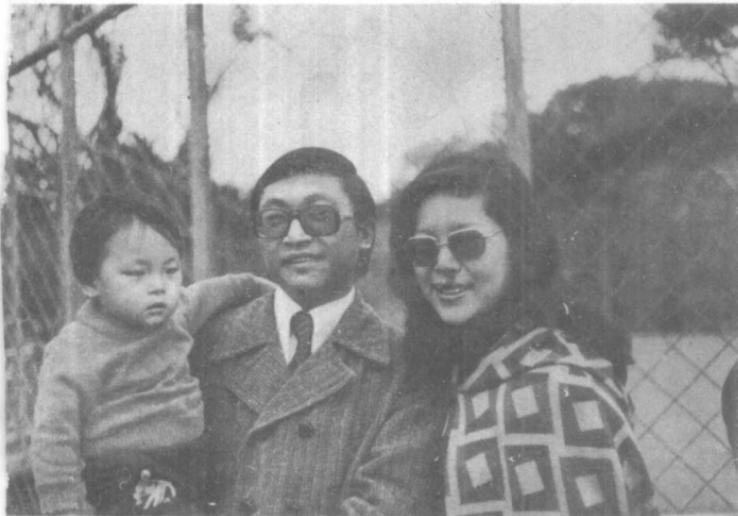
地點：臺北市林森南路一段七九一號

定價：平裝：四〇〇元
精裝：七〇元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初版

郵政劃撥帳戶一八〇六一八五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一八五號







所有的溝渠——
都凌厲的
噏噏的
噏噏的
走來

必
必
必

(想
想
想)

(想
想
想)

(想
想
想)

必(想)把沉默碑拿出來
給我聽

我斯一斯一斯
呻吟

斯一斯一斯
呻吟

(一九七三年六月廿六)

目 錄

生活照片

手跡

素描

小傳 序

第一輯 散文隨筆

夜下松林

鄉音

水仙城

萬聖節

一五二九五

三一

• 集選自綠林 •

舊金山的花朵

遠我遺世情

酒肆

美國的女人

一女英雄

不上鉤的一代

所謂黃金國

美國病

馬路英雄

冷血

關於「自我放逐」

留學的風風雨雨

第二輯
詩

• 集選自綠林 •

從個人到非個人

單調的迴響

秋季

一九七

二三五

評「魔歌」

批評的失敗

作品書目

三三七

二三五

二七七

小傳

• 傳 小 •

林綠，本名丁善雄，海南文昌人，民國三十年（一九四一年）生，十六歲開始寫作，二十歲出版第一本書。五十三年（一九六四年）進入國立政大西語系，五十六年大三時（一九六七年）獲全國優異詩人獎及海外文藝學術獎。五十七年（一九六八年）大學畢業，留母校任系助教，並兼任臺北出版的香港英文周報總編輯，該年並獲亞洲自由大學榮譽碩士及國際桂冠詩人協會頒贈之傑出文學刊物編輯及詩人獎。大學時期，與翱翔、王潤華等人共辦「星座」詩刊，自五十五年（一九六六年）起主編該刊至五十八年（一九六九年）止。大學畢業後第二年赴美深造，入西雅圖華盛頓大學比較文學系直攻博士學位，同年小傳編入英國出版的「世界詩人索引」（International Who's Who in Poetry），並出席在馬尼拉召開的第一屆世界詩人大會。六十年

(一九七一年) 叫自美返臺，次年二月與趙曉君結婚，婚後返美，六十二年（一九七三年）二月兒子行逸生，該年起並任西雅圖市立學院講師。六十三年（一九七四年）通過博士筆試口試後，即着手撰寫博士論文，六十四年（一九七五年）秋季可獲博士學位。留美期間，曾兩度車禍受傷，第二次頗為嚴重，因而休學一年。

六十四年十一月，「隱藏的景」一書獲中山文藝創作獎。

序

第一篇作品在刊物發表迄今，居然已有十八年了，此刻置身異鄉異地，細雨霏霏，追昔撫今，當真是感慨萬千。這本集子，雖然名爲「自選集」，至少就我個人而言，並不是什麼「代表作」的意思。「自選集」者也，毋寧是自己把從某個階段到某個階段尙可一讀的作品選一些出來集中在一起，對自己做個紀念和鞭策，對讀者也許提供了一些方便。寫作是更上層樓的事，更是逆水行舟，不進則退，如果有作家沾沾自喜于所謂「代表作」，這作家的成就恐怕就有限了。這道理其實也粗淺得很。

這個集子的寫作年代，正好是十年，空間是從國內到美國。一九六五年以前的作品，雖已結集出版，有幾篇也被編入「星馬文學大系」，但自己看了總覺臉紅，故皆不取。這自然並不是說

收在這裡的自己看了深覺滿意，前面說過，其意義在於紀念和鞭策，不在歷史性。

結了婚的作家，我想文學與太太的比重是一樣的，作者結婚至今三年多，太太陪着在異鄉辛勞有餘獲慰不足，讀者不介意的話，這本書仍是送給太太的。

一九七五年八月于美國

夜下松林

海浪的聲音，但不是記憶裏的海。

記憶裏的海，似乎越來越遠了。這六月的海風也引不起什麼遐思。那年在太平山下，與友人蛙式了一個下午，撿回的卵石也丟了。珍貴一樣東西畢非易事，何況我們常不善保護。

一夜的輾轉反側，翌晨便怔于鬍鬚的猖獗，很冷酷的歲月，使人來不及思索，白晝單調，夜晚漫長，醒來鬍鬚又棘手。

一千四百多個日子，也沒有一朵杜鵑點綴其間。每天踩着杜鵑的小徑，踩膩了但也總算踩出了這小小園地。這花圃除了茶花、桂花、玫瑰便盡是杜鵑。不啼血的杜鵑，但落淚，然後隨春而逝，然後又茁壯，生生不息。生生不息的也是那人潮，湧進來又湧出去，年年激增，恰似春泥後

又探首的杜鵑，蔓延著但無人在意。

我不在意，也沒有拋給它什麼，除了一頂走在這條小徑上誰都可以戴一戴的方帽子，這樣的揮手也許很無情，然而畢竟此非百花的家園，這只是一座小小的花圃，而且盡是杜鵑！而我，只是利用了一段空間，遊蕩了一下，走時仍懷着荒漠之旅的心情。

於是渴望着海。

穿過了一片蜿蜒的綠色，海便在我的睫毛下汹湧着了。太平洋的一角，捲着白色的花紋，四年前便聽到這個名字，說可以營火，可以野宴，可以射箭，我隨他們而來，對營火並沒有興趣。我是來看看海的，何況蕭白說，有一片松林可以喝酒。

夜下松林對酌，沒有什麼比這更令我動心了。遠離了瘋狂的人羣，思古之情悠然而生。古人作逍遙遊，醉臥山水之間，不就是這樣子嗎？松濤、海濤，比那些只會吸灰塵的人精彩多了。山水有清音，可惜很少人能攫取此絕響。他們雖然也來，但乃隨人潮逐波而來，沒有人潮，便起不了浪了，而居然還有人西裝革履，使人想笑也笑不起來！

不錯，這樣的夏天，要赤裸就赤裸，赤裸是痛快的。再把鞋帶鬆掉，便一點束縛也沒有了。我們每天生活在束縛之中，時而西裝，時而領帶，一點自然都沒有，人原是自然之物卻最不自然。比如說愛，就不敢愛得大膽，總要加些人工的東西叫你佩上，佩成人人喜歡的樣子。